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蔡福欽

電話：(03) 8462860分機233

傳真：(03) -8462776

電子信箱：u9112011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2381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。(376550000A_114023813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115學年度教學訪問教師計畫—招募受訪學校及教學訪問教師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2月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1284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一般地區與偏遠地區學校之教學交流與經驗傳承，以協助偏遠地區學校教育創新，國教署自105學年度起辦理「教學訪問教師計畫」（以下簡稱本計畫），為使有意願參與教學訪問教師計畫之一般地區（含非山非市）正式教師及偏遠地區學校瞭解本計畫內容，特辦理實施本計畫之說明會。
- 三、旨揭計畫說明會採線上會議方式辦理，各場次辦理時間及會議連結詳如附件說明，請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，於各場次活動開始前3日至指定網頁（報名網址：
<https://forms.gle/U9gZfArvvmyiCKzZ8>）報名參加。

114/12/08



1140005334

四、本案出席人員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公（差）假或課務派代事宜。

五、倘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陳小姐或連小姐，電話：07-8060505分機24202、24204；電子郵件：nkuht01@gmail.com 或 kehsin99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

